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07日至2025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7928510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1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

代理机构 湖南华夏方圆律师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教育；培训；职业再培训；函授课程；安排和组织会议；安排和组织培训班；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；流动图书馆；书籍出版；娱乐服务；动物训练；组织抽奖